

2019 Fabulous Taiwan

【臺灣好精彩!】第七屆圖文攝影大賽暨展覽比賽辦法

一、活動主旨：

希望透過外國學生的眼光角度，將臺灣深厚多元的文化、風土人情、山川美景，以圖文攝影的方式，交織出驚嘆與感動，呈現出臺灣不一樣的精彩面貌。因此舉辦【臺灣好精彩!】攝影比賽活動，期盼藉此主題比賽活動，鼓勵外國學生深入接觸臺灣在地文化，進而可行銷臺灣至全世界。

二、活動主題：活力台灣（參賽者眼中充滿新奇趣味的活力台灣）

三、活動對象：臺灣獎學金及華語文獎學金之在領受獎學生

四、比賽辦法：

1. 攝影器材：不限專業相機，數位相機、平板電腦、手機皆可。
2. 作品呈現：自訂題目，同一題目以四張照片呈現，並搭配文字敘述，文字需中英對照，中文至少 50~100 字。
3. 照片內容：素材不限，舉凡讓你覺得新奇有趣的台灣的人文、民俗節慶、風土民情、產業文化、建築文物、自然景觀生態等皆可拍攝。
4. 文字內容：敘述關於照片的故事及個人感受。
5. 請勿翻拍、拷貝、盜用、人工加色、電腦合成，照片僅可做亮度、對比度色彩飽和度的適度調整。
6. 曾參加其他攝影比賽得獎、或曾公開發表（如平面出版、公開展覽等）之作品不得參賽。參賽者保證其參賽作品為本人原創、合法之攝影作品，絕無侵害任何第三人或法人之智慧財產權、隱私權、肖像權及其他權利之情事，因此所衍生之法律問題，概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7. 檔案格式不完整以致無法讀取，而影響評選結果將以棄權論，不另行通知。
8. 獲獎作品之數位原始檔案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。
9. 作品評選方式與標準：
評選方式：初審評選佳作 30 名，再複審選出前三名。
評選標準：照片構圖 40%、文字內容 40%、整體創意 20%。
評審組成：教育部、外交部、科技部代表各 1 位、專業人士 3 位。
10. 主辦單位會將參賽作品上傳【臺灣好精彩!】圖文攝影大賽 FB 粉絲專頁，舉辦網路票選活動。
11. 主辦單位將於展覽當天頒發前三名得獎者獎金及獎狀；其他得獎者當日則可領取獎金及獎狀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1. 加入【Fabulous Taiwan】Photography and Caption Contest 粉絲團（按讚就加入）。
2. 網路報名：作品(圖檔)及報名表訊息至：【Fabulous Taiwan】Photography and Caption Contest 粉絲團。(參賽資料報名表，檔名：學校(中文)_____姓名(中英文)_____)
3. 為加速報名，可先壓縮檔案後傳送，建議將報名表與作品置於同一資料夾以壓縮檔寄送。收到得獎通知後請傳送原始檔給主辦單位（單張作品圖檔控制在 5MB 以內，格式為 JPEG 檔。為供展覽活動輸出，作品解析度最好為 600 萬畫素以上）。
4. 收件截止日期：2019 年 3 月 31 日止。

六、比賽獎項：

1. 第一名 獎金新台幣 20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2. 第二名 獎金新台幣 15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3. 第三名 獎金新台幣 10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4. 佳作(27 名) 獎金新台幣 1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5. 人氣(5 名) 獎金新台幣 1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
七、展覽日期：2019 年 5 月 13 日（暫定）

八、展覽地點：張榮發基金會、教育部部屬館所、外交部部屬館所、科技部部屬館所

Fabulous Taiwan
2019【臺灣好精彩！】第七屆圖文攝影大賽暨展覽
報名表

學校名稱		班級/系所	
國 籍		姓 名	中：
			英：
			FB：
聯絡電話	市話： 手機：		
身份別	☐ 受領教育部臺灣獎學金 ☐ 受領教育部華語文獎學金 ☐ 受領外交部臺灣獎學金 ☐ 受領科技部臺灣獎學金		
通訊地址			
電子信箱			
作品名稱			
內容介紹 中英文 (50-100 中字)			
攝影地點 日期			
注意事項	(1) 請勿翻拍、拷貝、盜用、人工加色、電腦合成，照片僅可做亮度、對比度色彩飽和度的適度調整。 (2) 參賽者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為舉辦、宣傳本活動之目的，得不限期間與次數，以自行委託或再授權第三人方式，利用參賽者之作品，包括但不限於重製、節錄、編輯、出版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、公開上映於相關活動、媒體或文宣出版品等行為；且得獎作品得於主辦單位之官方網站，供人免費瀏覽使用。作品檔案格式不完整以致無法讀取，而影響評選結果將以棄權論，不另行通知。 (3) 若參賽者之比賽照片涉及肖像權及著作財產權等問題，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 (4) 比賽相關事宜皆可至臉書粉絲團【 Fabulous Taiwan】查詢。 聯絡電話：02-2236-8225 #84212 （周一至周五 09:00~17:00）。		